

债券代码：2280288.IB	债券简称：22新昌债01
债券代码：184455.SH	债券简称：22新城投
债券代码：2280407.IB	债券简称：22新昌债02
债券代码：184572.SH	债券简称：22新城02

##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昌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无偿划转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本报告依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新昌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代理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或“债权代理人”）编制并依据本次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一、 事项基本情况

#### （一）事项背景及原因

根据新昌县政府相关会议精神，发行人将持有的新昌县农林水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昌农林水集团”）51%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新昌县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新昌县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昌文旅集团”）49%的股权无偿划转给发行人。

#### （二）交易对手方及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 1、交易所对手方基本情况

###### （1）新昌县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新昌县城市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彬
设立日期	2009年9月24日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693891247U

住所（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七星街道江滨西路588号建业大厦19层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乡市容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房屋拆迁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规划设计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 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军朝
设立日期	2003年4月29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749803788E
住所（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南明街道鼓山中路118号
经营范围	土地开发，城市维护建设中的基础建设，旧城改造工程的开发、建设，对城市建设工程开发、建设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划转涉及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 新昌县农林水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新昌县农林水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超群
设立日期	2001年12月17日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146432527Q
住所（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南明街道江滨东路115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管道运输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水资源管理；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环境保护监测；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文物文化遗址保护服务；自然遗迹保护管理；生态资源监测；规划设计管理；森林固碳服务；土地整治服务；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坚果种植；竹种植；树木种植经营；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管理；休闲观光活动；游览景区管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天然水收集与分配；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

## (2) 新昌县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新昌县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俞亚其
设立日期	1998年6月1日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70450432XT
住所（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南明街道鼓山东路167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旅游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名胜风景区管理；游览景区管理；休闲观光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职工疗休养策划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休闲娱乐用品设备出租；影视美术道具置景服务；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停车场服务；树木种植经营；森林经营和管护；林业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许可项目：食品销售；餐饮服务；住宿服务；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公园、景区小型设施娱乐活动；游乐园服务；健身休闲活动；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三) 无偿划转资产概况

截至 2024 年末，新昌农林水集团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06.31 亿元，51% 股权比例对应的净资产为 54.22 亿元。截至 2024 年末，新昌文旅集团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59.69 亿元，49% 股权比例对应的净资产为 29.25 亿元。发行人 2024 年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271.05 亿元，本次划转后，发行人净资产为 246.08 亿元，变动比例为 9.21%，未超过 10%。

截至 2024 年末划转涉及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占发行人合并范围相关项目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资产总额	占比	负债总额	占比	所有者权益	占比	营业收入	占比	净利润	占比
----	------	----	------	----	-------	----	------	----	-----	----

新昌农林水集团	167.32	23.71	61.02	14.04	106.31	39.22	3.79	25.54	0.43	48.31
新昌文旅集团	145.61	20.63	85.91	19.76	59.69	22.02	5.09	34.30	0.27	30.34

## 二、 相关决策情况及事项进展

截至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披露日，上述事项已经过发行人内部有权机构审议并已签署相关股权转让协议，发行人已按照有关规定完成了上述资产无偿划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三、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次划转完成后，新昌农林水集团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本次划转使发行人资产、负债及净资产规模有所下降，但预计不会对发行人已发行债券的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财通证券作为企业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财通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请投资人关注发行人临时公告《新昌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资产无偿划转的公告》，投资人如有对本次划转存在异议情形，请于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公告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联系债权代理人（联系人：张恋 联系电话：18985341830），反映具体诉求。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昌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无偿划转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